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SHOUGANG FUSHAN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9)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財務摘要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百分比 變化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收益	4,663	2,444	+91%
毛利	3,007	1,218	+147%
毛利率	64%	50%	
期內溢利	1,936	774	+150%
本公司擁有人(「擁有人」) 應佔溢利	1,607	673	+139%
EBITDA ¹	3,267	1,363	+14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31.80	13.33	+139%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於二零二一年	百分比 變化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淨值	18,816	19,148	-2%
擁有人每股應佔權益(港元)	3.37	3.42	-1%
流動比率(倍) ²	2.28	2.69	-15%

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8港仙)。

附註：

1. EBITDA之定義為除所得稅前溢利加財務成本、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折舊及攤銷。
2. 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總值除流動負債總值計算。

中期業績

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該等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4	4,662,983	2,444,193
銷售成本		<u>(1,656,147)</u>	<u>(1,226,431)</u>
毛利		3,006,836	1,217,762
利息收入		46,626	31,40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2,943	89,801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7,862)	(146,478)
一般及行政費用		(88,544)	(93,073)
其他營運開支	6	(49,392)	(41,521)
財務成本	7	(697)	(690)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u>(284)</u>	<u>(841)</u>
除所得稅前溢利	8	2,749,626	1,056,369
所得稅費用	9	<u>(813,357)</u>	<u>(282,760)</u>
期內溢利		1,936,269	773,609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差額		(393,046)	290,752
將不予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財務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公平值收益		102,931	97,409
		<u>1,646,154</u>	<u>1,161,770</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606,697	673,389
非控股權益		329,572	100,220
		<u>1,936,269</u>	<u>773,609</u>
期內溢利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59,439	1,025,620
非控股權益		286,715	136,150
		<u>1,646,154</u>	<u>1,161,770</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港仙)	11	<u>31.80</u>	<u>13.3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28,047	4,014,398
土地使用權		60,561	63,094
使用權資產		28,200	20,869
採礦權		7,086,180	7,402,242
商譽		1,277,415	1,310,198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0,704	11,26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財務資產	12	741,425	638,49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90,633	672,551
遞延所得稅資產		84,022	73,135
非流動資產總值		13,707,187	14,206,243
流動資產			
存貨		118,301	142,658
應收貿易賬項	13	1,202,167	883,949
應收票據	13	2,058,096	2,260,30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25,737	386,98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138,000	–
其他財務資產		116,250	116,250
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635,767	357,707
原存款期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1,536,056	2,015,67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865,117	4,410,209
流動資產總值		11,995,491	10,573,734
資產總值		25,702,678	24,779,977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14	579,067	607,247
租賃負債		9,507	7,957
其他財務負債		178,545	180,8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55,239	1,954,492
應付股息	10	1,616,588	–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399,457	156,999
應付稅項		728,910	1,018,809
流動負債總值		5,267,313	3,926,321
流動資產淨值		6,728,178	6,647,41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總值		20,435,365	20,853,656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94,246	1,687,365
租賃負債		24,959	18,073
非流動負債總值		1,619,205	1,705,438
資產淨值		18,816,160	19,148,218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156,959	15,156,959
儲備		1,885,975	2,143,12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值		17,042,934	17,300,083
非控股權益		1,773,226	1,848,135
權益總值		18,816,160	19,148,218

附註：

1. 一般資料

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6樓。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焦煤炭開採、焦煤產品之生產和銷售。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運並無重大變動。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中通常包括的所有附註類型，因此，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時，需要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與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列報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編製此中期財務資料時，由管理層對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所作出的重要判斷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所得稅估算(見附註3)除外。

中期財務資料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刊發。

3. 主要會計政策

中期期間之所得稅乃根據預期全年盈利總額按適用之稅率計提。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上一份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編製，惟下列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採納之準則及詮釋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引用概念框架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會計指引第5號之修訂	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上述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任何影響，且毋需作出追溯調整。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採用之準則及詮釋之影響

以下為已頒佈惟尚未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且尚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 之會計期間生效
經修訂香港詮釋第5號 (二零二零年)	呈列財務報表－借款人對包含按 要求償還條款之有期貸款之 分類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 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之披露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 有關之遞延稅項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 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概無該等準則及修訂預計將對本集團之中期財務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4.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及分部資料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指在特定時間點確認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焦煤產品的銷售價值。收益確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精焦煤銷售	<u>4,662,983</u>	<u>2,444,193</u>

執行董事為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本集團根據定期向執行董事報告以供彼等決定本集團業務部門資源分配及審閱該等部門表現之內部財務資料劃分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向執行董事報告之內部財務資料內之業務部門，乃按本集團主要產品劃分。本集團劃分一個呈報分部為焦炭開採，指於中國開採及勘探煤炭資源以及生產原焦煤及精焦煤。

執行董事視本集團業務為單一經營分部，並據此審閱財務資料。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執行董事主要使用除所得稅前溢利來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出售副產品之收入	77,461	20,029
外幣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75,466)	69,320
其他	<u>948</u>	<u>452</u>
	<u>2,943</u>	<u>89,801</u>

6. 其他營運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額外折舊(附註)	37,506	36,405
慈善捐款	9,48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3	684
其他	2,353	4,432
	<u>49,392</u>	<u>41,521</u>

附註： 誠如二零二一年年報所披露，根據興無煤礦於二零二三年將生產由上組煤轉移至下組煤的計劃，其上組煤之相關井下礦場建築物因加速折舊而錄得的額外部分計入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營運開支。

7.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貼現應收票據之利息費用	-	106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697	584
	<u>697</u>	<u>690</u>

8. 除所得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		
銷售存貨成本	1,656,147	1,226,431
攤銷：		
– 土地使用權	970	987
– 長期待攤費用	206,028	4,058
– 採礦權	133,428	129,118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3,439	170,337
– 使用權資產	2,552	82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431,011	375,437

9.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中國所得稅	872,058	277,004
遞延稅項	(58,701)	5,756
	<u>813,357</u>	<u>282,760</u>

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未有於中期財務資料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外資企業之中國所得稅法，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即山西柳林興無煤礦有限責任公司、山西柳林金家莊煤業有限公司及山西柳林寨崖底煤業有限公司)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率均為25%。

本集團亦須就由本集團在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直接擁有之本集團主要中國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可分派溢利繳納5%(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之預扣稅。

10. 股息

應付本公司股東期內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於中期期間後宣派及應付：

二零二二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港仙)

<u>757,776</u>	<u>404,147</u>
----------------	----------------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之總額合計757,776,000港元乃根據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計算。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符合資格獲得中期股息的已發行股本數目為5,051,837,842股(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5,051,837,842股)。中期股息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尚未確認為負債。

已於期內批准的應付本公司股東過往財政年度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2港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9港仙)

<u>1,616,588</u>	<u>454,665</u>
------------------	----------------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合共分別為1,616,588,000港元及454,665,000港元乃分別根據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計算，並分別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反映為保留溢利分派和確認為負債。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已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派付。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用作釐定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溢利	<u>1,606,697</u>	<u>673,389</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051,837</u>	<u>5,051,837</u>

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力之普通股，故該等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 於澳洲上市	476,852	393,280
- 於香港上市	<u>264,573</u>	<u>245,214</u>
	741,425	638,494
非上市股本權益*	<u>-</u>	<u>-</u>
	<u>741,425</u>	<u>638,494</u>

* 此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非上市公司之7%股本投資之成本。由於該實體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再經營業務，故於二零一三年整項投資成本錄得公平值虧損約8,890,000港元。

13.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項	1,400,470	1,087,425
減：減值虧損撥備	(198,303)	(203,476)
	<u>1,202,167</u>	<u>883,949</u>
應收票據	2,058,096	2,260,302
	<u>3,260,263</u>	<u>3,144,251</u>

應收貿易賬項信貸期一般介乎於30至90日(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至90日)且不計利息。應收票據於一年(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年)內到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均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發票日期編製之應收貿易賬項淨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90日或以下	818,098	883,949
91至180日	312,717	—
181至365日	71,352	—
	<u>1,202,167</u>	<u>883,949</u>

已抵押應收票據詳情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抵押應收票據	211,982	182,655
相關應付票據(附註14)	<u>(198,560)</u>	<u>(157,002)</u>

應收票據的賬面值包括按全面追索基準通過將應收款項貼現或背書等方式向金融機構或債權人轉移的該等應收款項。根據該等安排，本集團並未轉移與該等應收款項相關的重大風險和報酬。因此，本集團繼續在其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轉讓的應收票據，並按攤銷成本計量。

有關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全面追索基準已背書予債權人之應收票據：		
轉讓應收票據	111,118	93,909
相關應付貿易賬款(附註14)	(8,784)	(10,021)
相關其他應付款項	(49,434)	(83,888)
相關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u>(52,900)</u>	<u>-</u>

14.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項	268,193	270,017
應付票據	310,874	337,230
	<u>579,067</u>	<u>607,247</u>

本集團獲其供應商授予介乎於30至180日(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至180日)之信貸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均以人民幣計值。所有應付票據之賬齡均為6個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個月)以內。

根據發票日期，應付貿易賬項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90日或以下	149,620	202,226
91至180日	84,662	39,856
181至365日	11,593	6,526
365日以上	22,318	21,409
	<u>268,193</u>	<u>270,017</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票據310,874,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7,230,000港元)中的112,314,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0,228,000港元)以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餘下應付票據198,56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7,002,000港元)以應收票據(附註13)作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貿易賬項8,784,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21,000港元)已由背書予相應債權人之應收票據結清，該等應收票據並不符合取消確認之規定(附註13)。

15. 資本承擔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就下列各項訂約：		
-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299,754	261,906
- 可能進行之採礦項目之勘查及設計費用	8,602	8,826
	<u>308,356</u>	<u>270,732</u>

16. 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3)條就本中期財務資料所載比較財政年度非法定賬目的公佈所需的聲明

本中期財務資料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惟該等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在該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而只是取自該等財務報表。與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而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須予披露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要求，向公司註冊處處長提交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發表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該核數師在不就其報告作保留的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促請注意的任何事宜；亦無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06(2)、407(2)或407(3)條所作出的陳述。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二零二一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港仙)予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為符合資格獲派發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中期股息預期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五)派發。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位於山西省柳林縣三座在產的優質焦煤礦(興無煤礦、金家莊煤礦和寨崖底煤礦，統稱「三礦」)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連同其截至二零二一年同期(「去年同期」或「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主要營運資料撮要如下：

	單位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變化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數量/ 金額	百分比
產量：					
原焦煤	百萬噸	2.70	2.61	+0.09	+3%
精焦煤	百萬噸	1.74	1.45	+0.29	+20%
銷量：					
精焦煤	百萬噸	1.74	1.63	+0.11	+7%
平均實現售價(含增值稅)：					
精焦煤	人民幣元/噸	2,521	1,415	+1,106	+78%

附註：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沒有原焦煤銷售(去年同期：無)。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原焦煤產量約270萬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61萬噸)，同比增幅3%；而精焦煤產量則約174萬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5萬噸)，同比增幅20%。

回顧期內，三礦開採按計劃順利進行，原焦煤產量同比增幅3%。按既定計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原焦煤產量約270萬噸相等於總核准產能的51%。

精焦煤產量同比增加20%，主要是回顧期內原焦煤產量增加，以及有效地混洗多種不同質量的自產原焦煤以提高精焦煤回收率。

隨著精焦煤產量上升，剔除去年同期對外採購精焦煤出售約13萬噸後，回顧期內，自產精焦煤銷量同比增加16%。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去年同期，精焦煤的銷售額均佔本集團營業收益的100%。這符合本集團專注於精焦煤銷售的長期策略。

受惠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精焦煤的平均標桿市場價格同比飆升約89%，本集團搶抓市場機遇，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精焦煤平均實現售價(含增值稅)同比大幅上升78%至人民幣2,521元／噸(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人民幣1,415元／噸)，與焦煤市場價格上升趨勢一致。按銷量計算，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低硫及中高硫精焦煤銷量分別佔總精焦煤銷量的27%及73%(二零二一年上半年：31%及69%)。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收益約46.63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約24.44億港元同比大幅增加約22.19億港元或91%。營業收益大幅增加主要因為於回顧期內精焦煤銷量同比上升7%和精焦煤的平均實現售價同比大幅上升78%。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前五大客戶的總營業收益佔本集團營業收益68%(二零二一年上半年：86%)，其中最大客戶-首鋼集團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的總營業收益佔本集團營業收益43%(二零二一年上半年：46%)。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率為64%，去年同期則為50%。毛利率大幅上調主要是上文所述精焦煤的平均實現售價同比上升78%。毛利同比大幅增加約17.89億港元或147%，毛利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上文所述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收益同比增加約91%所致。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淨利潤約19.36億港元，同比大幅上升150%，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6.07億港元，同比亦大幅上升139%，並錄得中期業績歷史新高利潤。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淨利潤同比大幅上揚150%主要是隨著毛利同比大增約17.89億港元或147%所致。此外，由於煤炭市場價格大幅上漲，出售煤炭副產品收入同比增加約5,700萬港元，以及由於市場利率上調，利息收入同比增加約1,600萬港元。儘管於回顧期內因人民幣貶值錄得外幣滙兌虧損淨額約7,500萬港元帶來負面影響，本集團於回顧期內錄得淨利潤約19.36億港元，同比大幅上揚150%。

因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結算日人民幣兌港元匯率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貶值約2.54%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兌港元匯率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升值約2.61%)，使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由去年同期的外幣滙兌收益淨額約6,900萬港元轉為外幣滙兌虧損淨額約7,500萬港元。

於回顧期內，每股基本盈利為31.80港仙(二零二一年上半年：13.33港仙)。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EBITDA約32.67億港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約13.63億港元)及從我們經營業務產生正現金流約18.80億港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約10.50億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繼續維持穩健財務狀況並持有可動用銀行結餘及現金約74.01億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4.26億港元)。於回顧期內，可動用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主要是我們經營業務產生可觀正現金流約18.80億港元。

本集團已審閱了新冠肺炎和變種新冠病毒疫情相關的風險，但對本集團回顧期內的財務業績和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並沒有重大影響。本集團相信目前穩健財務狀況和充裕現金狀況為其可見未來營運活動和投資提供足夠支持。

銷售成本

於回顧期內，銷售成本約16.56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2.26億港元，同比上升約4.30億港元或35%。銷售成本增加主要是因精焦煤銷量同比上升7%及下文披露生產成本增加。

每噸生產成本撮要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二零二一年	
	六個月		變化		全年	變化百分比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金額	百分比		
原焦煤生產成本 ^{註1}	418	325	+93	+29%	379	+10%
減：折舊及攤銷	(74)	(74)	-	-	(75)	-1%
現金原焦煤生產成本	344	251	+93	+37%	304	+13%
減：不可控制成本 ^{註2}	(127)	(64)	+63	+98%	(110)	+15%
合計	217	187	+30	+16%	194	+12%
精焦煤加工費	47	44	+3	+7%	50	-6%
其中：折舊	7	8	-1	-13%	7	-

註1：為作比較，不包括位於興無煤礦上的村莊搬遷和重建成本之一次性額外攤銷(即長期待攤費用攤銷)金額人民幣1.68億元。

註2：包括資源稅和徵費、水資源費、礦山環境恢復治理基金及土地復墾費。

於回顧期內，鑒於考慮興無煤礦計劃於二零二三年將生產由上組煤轉移至下組煤，因而一次性攤銷自二零一六年為釋放興無煤礦上組煤壓煤產生的村莊搬遷和重建成本，該額外非現金攤銷金額為人民幣1.68億元，包括在銷售成本內。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包括在銷售成本內的採礦權攤銷約1.33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29億港元，同比增加約400萬港元或3%。於回顧期內，採礦權攤銷增加主要是銷售所用的實際原焦煤數量增加所致。

於回顧期內，由於精焦煤平均實現售價同比大幅上升78%，不可控制成本如按煤炭售價徵收的資源稅及按增值稅徵收的城市維護建設稅與教育費附加的成本同比大幅增加人民幣60元／噸。此外，按焦煤銷售收益計提之礦山環境恢復治理基金亦同比上調人民幣6元／噸。

雖然本集團持續嚴格管控成本費用，但本集團仍面對成本上漲壓力。扣除以上不可控制成本增加的影響，每噸原焦煤生產成本也無可避免同比增加16%，增加是於回顧期內，(i)因本集團利潤同比大幅增加150%及創歷史中期利潤新高，預提獎金使人工成本同比增加人民幣15元／噸，實際發放將會視乎績效考核制度和全年整體業績而定；(ii)因電價提高，令電力成本同比增加；(iii)通脹和市場因素使材料市場價格上漲；及(iv)由於政策性要求，對若干建築物須進行改造以達最新相關標準，同比增加維修費。

此外，每噸精焦煤加工費同比亦無可避免上調7%，主要是上述原因使人工成本、材料市場價格及電費增加及排矸費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約30.07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2.18億港元同比大幅增加約17.89億港元或147%。於回顧期內，毛利率為64%，而去年同期則為50%。

利息收入

於回顧期內，利息收入約4,700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約3,100萬港元同比大幅增加約1,600萬港元或52%。於回顧期內，利息收入大增主要是由於市場利率上升。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於回顧期內，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約300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約9,000萬港元同比大幅減少約8,700萬港元或97%。撇除於回顧期內錄得的外幣滙兌虧損淨額約7,500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外幣滙兌收益淨額約6,900萬港元)的影響，於回顧期內，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同比大幅增加約5,700萬港元，主要是由於煤炭市場價格大幅上升，出售煤炭副產品收入同比增加約5,700萬港元。

於回顧期內，因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兌港元匯率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貶值約2.54%(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兌港元匯率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升值約2.61%)，外幣滙兌由盈轉虧，由外幣滙兌收益淨額約6,900萬港元轉為外幣滙兌虧損淨額約7,500萬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回顧期內，銷售及分銷開支約1.68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46億港元，同比增加約2,200萬港元或15%，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銷售精焦煤所產生的物流費用包括短倒費、汽運和海運費，一般有關運費會向客戶收取，其增加主要是因於回顧期內精焦煤銷量增加及火運銷售佔比增加所致。

一般及行政費用

於回顧期內，一般及行政費用約8,900萬港元，去年同期約9,300萬港元，同比減少約400萬港元或4%，一般及行政費用減少主要是因於回顧期內持續實行控制成本措施。

其他營運開支

於回顧期內，其他營運開支約4,900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約4,200萬港元同比上升約700萬港元或17%。其他營運開支增加主要是因新冠肺炎疫情相關防疫事宜而於中國用作慈善捐款約900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無)。

其他營運開支主要包括如二零二一年年報披露由於興無煤礦計劃於二零二三年將生產由上組煤轉移至下組煤，因此將其上組煤相關井下礦場建築物加速折舊增加額外折舊費用約3,800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約3,600萬港元)。

財務成本

於回顧期內，財務成本約70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約70萬港元)，其中約70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約60萬港元)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之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和餘額為本集團利用貼現票據之短期融資所產生的財務成本。於回顧期內，未有借貸成本(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無)撥充於在建工程中。

所得稅費用

於回顧期內，錄得所得稅費用約8.13億港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約2.83億港元)。所得稅費用主要包括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國內附屬公司」)以稅率25%計算之企業所得稅和主要國內附屬公司之預計股利分配根據中國有關適用稅法收取5%預扣稅項作出之撥備。於回顧期內，所得稅費用大幅增加乃隨著利潤大幅增加及股息預扣稅增加而增加。

擁有人應佔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於回顧期內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6.07億港元，同比增長約9.34億港元或139%，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約6.73億港元。

重大投資及收購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及收購。

重大出售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出售事項。

安全生產及環保

在保持穩定煤炭生產同時，本集團一直非常重視生產安全及環保。為此，本集團作出極大努力，推廣安全標準管理及強化環境保護措施，目標是成為安全為本及注重環保之企業。本集團一向嚴格遵守相關的環保法則與法規，通過嚴控生產流程、消除污水廢氣排放、保護礦山植物等重大方面，將節能減排和保護環境落實到位。本集團所有煤礦均取得中國有關監管機構的必要許可證及批文。

三礦均獲得省級煤礦安全監察局的安全生產標準化二級評定，而各自三個洗煤廠也均獲得市能源局的安全生產標準化一級評定。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所有煤礦運作良好。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任何資產已抵押或附帶任何產權負擔。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3.66億港元的銀行存款及約2.12億港元的應收票據乃作為應付票據融資的抵押品。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之應付票據融資約3.11億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擔保，以及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借貸，因此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為0%（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

匯率波動風險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除以人民幣及澳元計值的資產和負債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匯率波動風險。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與澳元兌港元匯率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貶值約2.54%及約4.52%。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以人民幣計值的中國業務的資產淨值佔本集團資產淨值約81%，除上文提及該外幣匯兌差異於損益中確認外，因人民幣貶值使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換算於中國的煤炭業務財務報表的資產淨值時產生額外匯兌虧損約3.93億港元，並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另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以澳元計值的資產賬面總值僅佔本集團資產淨值約3%，因此澳元匯率的變動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業績並沒有重大影響。以上匯率波動沒有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值除流動負債總值）約2.28倍，本集團現金及銀行存款合共約80.37億港元，其中約3.66億港元的銀行存款是作為約1.12億港元之應付票據融資之抵押存款及約2.70億港元為用作土地復墾及礦山環境恢復治理基金之受限制銀行存款。本集團持續維持穩健的現金淨值結餘。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票據金額共約20.58億港元（其中約1.11億港元的應收票據為已背書之應收票據，另約2.12億港元的應收票據乃作為約1.99億港元之應付票據融資的抵押），該等票據可隨時轉換為現金，但於到期前轉換須支付相應財務成本。連同可動用的應收票據金額約17.35億港元計算，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可動用之自由資金約91.36億港元。

資本結構

權益總值及借貸歸類為本集團的資本。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本約151.57億港元，公司股份股數約50.52億股。於回顧期內，發行股數及金額並無變動。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借貸。

僱員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4,587名中國內地和香港僱員，僱員的酬金待遇每年進行檢討。本集團為香港僱員提供強制性及自願性公積金計劃，並為中國內地僱員提供所屬地方政府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以及向中國內地僱員提供培訓班。本集團的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屆滿，於回顧期內，並無任何購股權授出或行使。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購股權未行使。

未來展望

二零二二年以來，俄烏戰爭爆發、國內疫情新一輪衝擊等，中國經濟一改開局回暖態勢，在大宗商品價格的進一步飆升、悲觀預期下房地產市場的持續下滑、全球大通脹下歐美貨幣政策的急速轉向等多種負面因素的疊加下，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增長率從一季度的4.8%急轉直下，第二季度經濟頂住各方下行壓力最終實現正增長至0.4%，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總體GDP同比增長2.5%。

投資對經濟增長的關鍵作用進一步發揮。基礎設施建設提速推進，投資需求平穩增長，對穩住經濟基本盤提供了有力支撐。前三個月基建投資增長率均超過8%，四月雖因封城有所下跌，隨後逐漸再次企穩增長。然而房地產市場仍然受中國固定資產投資的主要拖累因素，房企開工意願與開工能力均不足，房地產行業承壓運行，對鋼鐵行業的支撐力度減弱。同時，五月後國內疫情防控形勢雖趨於好轉，但疫情對鋼鐵行業需求端的影響仍有所持續，鋼材需求延續弱勢運行。需求下滑帶動鋼材價格整體下行，煉鋼盈利收縮，鋼廠生產意願不足，供給端亦呈現下降態勢，六月，多個鋼廠自發進行高爐檢修降低產量。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中國粗鋼產量約5.3億噸，同比下降6.5%；生鐵產量4.4億噸，同比下降4.7%。

受下游需求持續不足影響，焦煤價格亦從三、四月份的高位累降千元，煉焦原煤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產量累計同比增加6.5%，進口量亦同比增加近17%，煉焦煤市場供需呈現反轉，由之前的供小於求，轉為供大於求。

值得關注的是，在國內主要城市疫情得以基本控制和穩住經濟一攬子刺激措施的作用下，中國經濟已開始觸底反彈。存量政策的全面前置、增量政策的不斷出台，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65萬億元新增專項債中，有人民幣3.45萬億元已經下達至各地用於項目建設，發行進度約99%。

展望二零二二年下半年，中國宏觀經濟將企穩回升，基建投資仍將為穩增長的主要抓手，其投資增速有望繼續反彈。據「我的鋼鐵網」不完全統計，二零二二年七月，全國各地共開工5,669個項目，環比增長19.5%；總投資額人民幣34,827億元，環比增長12.1%，同比增長26.2%。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改委」）在七月接連發佈了《「十四五」新型城鎮化實施方案的通知》、《國家公路網規劃》、《城市燃氣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預算內投資專項管理暫行辦法》等；工信部亦表示下一步將進一步擴大新能源汽車推廣規模，並將繼續引領和帶動家電消費。七月中央政治局會議對穩地產保交樓做出部署，房地產市場預計將保持穩定。這些都將使鋼需逐步改善。在焦煤供應增長有限的情況下，雙焦市場也隨之企穩，煉焦煤價格有望修復，並保持在高位。

但亦應看到，世界局勢仍然動盪，發達經濟體引領的全球經濟衰退勢必對全球能源、資源市場和格局造成重大影響，地緣政治愈發緊張，都使宏觀經濟前景高度不確定。另外，八月初發改委表示二零二二年下半年繼續壓減粗鋼產量，嚴禁新增鋼鐵產能。鋼廠仍有進一步壓產壓力。因此預計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對焦煤需求總體偏弱。

在緊跟市場脈搏的同時，本集團仍將一如既往確保生產安全，提高企業管治水平，推進礦山智慧化。本集團於期內生產經營及財務狀況持續穩健，現金流充足，足以應對大環境變化帶來的各類不確定性，從而為社會、股東和員工繼續帶來穩定豐厚的價值回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在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在向所有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本公司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刊發業績公告及中報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hougang-resources.com.hk)。

載有根據上市規則所要求之所有資料之二零二二年中報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載於上述網站。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客戶、供應商及股東一向以來給予本集團支持致以衷心謝意。同時，本人對本集團之管理層及員工在期內之努力不懈及齊心協力深表感謝及讚賞。

承董事會命
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丁汝才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丁汝才先生(主席)、范文利先生(董事總經理)、陳兆強先生(副董事總經理)、劉青山先生(副董事總經理)、王冬明先生(副董事總經理)、常存女士(非執行董事)、時玉寶先生(非執行董事)、蔡偉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文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建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沈宗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